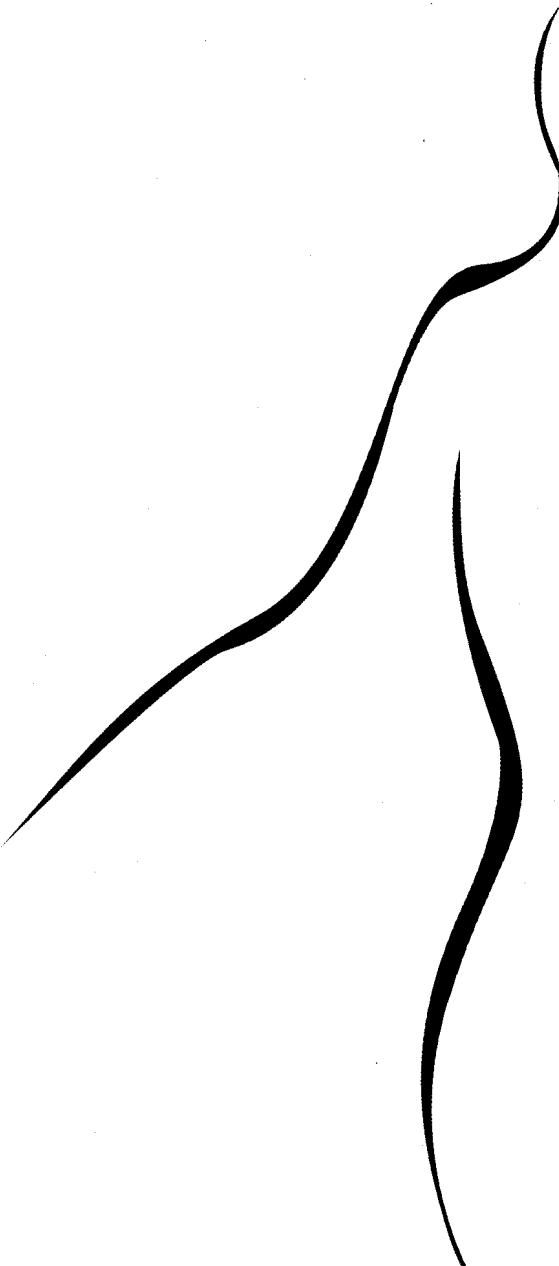


我在美院当人模

◎ 陈玉春 著



我在 美院 当大模

○陈玉春 著

文化藝術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在美院当人模/陈玉春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7. 7

ISBN 978 - 7 - 5039 - 3319 - 6

I. 我…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81658 号

我在美院当人模

著 者 陈玉春

责任编辑 蔡志翔

责任校对 崔建文

封面设计 兆远书装

插 图 李正天

版式设计 涂 玲

出版发行 **文化藝術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books.com

电子邮件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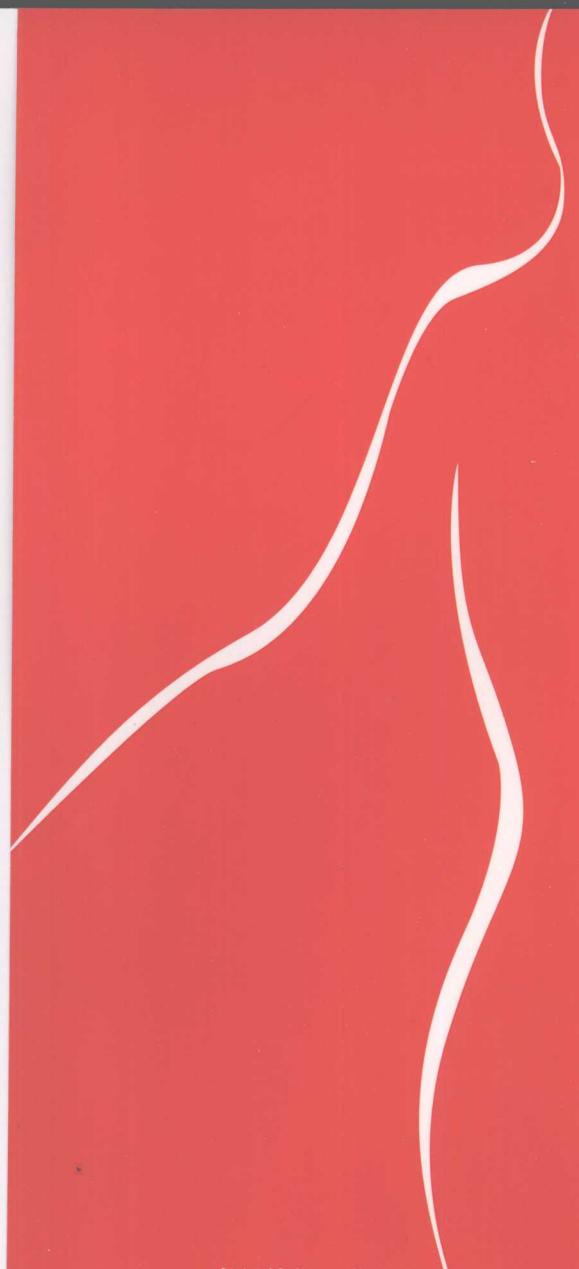
字 数 210 千字

印 数 1—6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5039 - 3319 - 6/I · 1539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责任编辑：蔡志翔
封面设计：兆远书装
插 图：李正天

文化奥林匹克出版社
whysbooks@263.net

楔子

傍晚时分，一架银灰色波音 747 客机徐徐降落在巴黎市北郊戴高乐机场。啊！巴黎——繁华、时髦、美的化身，世界艺术流派的摇篮，如同仙界飘来的梦幻岛，在我眼前浮动，我的心几乎要跳出来，无名的激动与狂喜液汁般注入我的躯体，在我的血管里游走、呼叫，那暖暖的橙黄、橘红或淡淡的翠绿、浅蓝色的灯光迎接着我，射出柔和、体贴、情深意长的光晕。无数绚丽的多姿多彩的灯光覆盖着机场外边的雕塑、壁画、花园、喷泉和高大的乔木，像温柔的射线，切割着漆黑之面。夜色迷离中，我恍惚看见，战神广场花园旁的埃菲尔铁塔像一个钢铁巨人一样高高矗立在塞纳河畔，铁塔顶端旋转的灯标直插天际，无数橙色的灯泡镶嵌在铁塔框架角铁的内侧，高塔已失去铁的感觉，在夜空中通体明亮，玲珑剔透，如一座在云中耸立的象牙塔；铁塔北面的特罗卡德洛喷泉株株高扬的水花在水下射灯的映照下七彩缤纷，欢快地落在喷泉两岸绿油油的坡形草地上，犹如芭蕾舞中跳跃的仙女，而此时夜色中的铁塔却活像玉树临风的法兰西美男子，放射出迷人、夺目的光彩。



九月的塞纳河畔，已是凉风习习。

这时，我有些焦急地朝四周张望，仍然不见童志的影子，我揉揉眼睛，注视着来来往往的行人。

“您是林岱小姐吧？”一位金发碧眼的中年男子匆匆走到我面前。他操着有些生硬的华语亲切地望着我。

“您是？”我满脸迷惑地望着他。

“我是童志的姐夫，我叫皮埃尔，很高兴见到你。”说完，他弯下高大的身躯，用他那骨节突出的手有力地拽过我的皮箱。

“童志怎么没来？”我咽了咽唾沫，终于直溜溜地说了出来。

“他回家了。”皮埃尔低声说。我侧头望了他一眼，心里直觉得蹊跷，一个星期前童志还在信中说等着我来巴黎，怎么又匆匆回家了？来不及细想，皮埃尔已引我走到一辆奔驰轿车前，他打开车门，说了声：“请上车吧。”

我探进身子，坐到他右边。

车子沿着市中心向西部驶去。我好奇地望着车窗外，夜色中巴黎像美艳而神秘的女郎。汽车在城中无数的名胜美景中穿行，吸引着我的视线。皮埃尔告诉我，这是香榭丽舍田园大街，接着，他把车速放慢下来，然后刹住车，关掉引擎，侧身望着我说：“喝杯咖啡吧。”

“好吧。”我笑道。

我们径直走到路边的露天咖啡座，咖啡座的护栏是用花架配置着的一个个藤编的各色鲜花和绿色植物做成，我们在小圆桌旁坐下来，一群迟归的鸽子、麻雀、野斑鸠移动着胖乎乎的身子在人脚下神态悠然、步履蹒跚地走来走去，这时，邻座的一个小男孩用爆米花去喂一只笨头笨脑的鸽子，鸽子反应不快，被一只机灵的小麻雀飞快地抢了去，一边吃，一边洋洋得意地看着呆立一边的鸽子，引来周围人们的阵阵笑声。

皮埃尔向侍应生要了两杯罗兰、贝里尔香槟酒、两杯哥伦比亚

咖啡、一盘比卡塔鸡、熏鲑鱼片、松露酱汁烧烤腓里牛排、新鲜果园沙拉和一盘小点心。

“吃吧，你一定饿了，尝尝法兰西的味道。”我一边吃着，一边忍不住瞄着街道，大街两侧人行道上密密的、高大的栗子树在风中发出沙沙声响，数千盏从凯旋门一直延伸到协和广场几里长的路灯，每一盏都是古色古香、非常耐看的艺术品，古铜色的雕花灯柱，四面磨砂玻璃的典雅灯罩，用燃气照明的火焰闪烁出翡翠般的梦幻之光，照着一路上摩肩接踵的红男绿女，照着浅灰色的花岗石路面，照着一个个造型别致的书报亭、电话亭及让游人休憩的靠背柚木长椅。

这条被誉为“世界上最美丽的大道”在这个宁静的夜晚正以她迷人的风姿诱惑着我，刚才的不安和疑惑渐渐冲淡了。

我放下叉子，用毛巾抹抹嘴唇，我们并没有更多地交谈什么，皮埃尔告诉我他在巴黎旺区有两间画廊，在日本东京银座也有一间画廊，他还有一间私人拥有的美术馆，美术馆长年陈列着东西方大师们的作品，并经常与其他文化团体在美术馆举办各种文化交流活动，也经常援助留学人员，提供画布及材料，使许多日后成名人士对他感恩不尽，常在那里举办展览，使他获利不少。前不久，法国一位很有名气的画家将晚年一批力作要价很低给了他。说到这里，皮埃尔似乎显得很高兴，我几次想打断他，谈谈童志，谈谈我和他的婚事，却欲言又止，这个时候，我发现我比任何时候都想到见到他。

我沉浸自己的心事里，默默地听皮埃尔说话，我发现他尽量避免提到童志，这使我感到迷惑不解。我非常想知道有关他的一切，我隐隐觉得他似乎在有意隐瞒我什么，想到这里，我便不安起来，我沉默不语，忽略了应有的礼节。我无心听他说什么，当他提起童志的姐姐——他年轻、漂亮的中国妻子的时候，我才回过神来，皮埃尔毫不掩饰地谈起他们的爱情，但说了一会儿，仿佛忽然



意识到了什么，从兴奋的诉说中戛然而止，这微妙的变化引起了我的注意，我越发不安起来，但又尽力阻止自己往坏处想。

空气中充满了焦虑与渴望，吊灯、壁灯、烛光柔和、含蓄地把光线投射在小圆桌上，路旁每隔几十步的大树下，耸立着路牌似的灯箱，画面映出的鲜花美女在夜色中亭亭玉立，我无心再观看街景，对童志的牵挂使我一点儿倦意也没有。

我惟恐自己冷落了皮埃尔，便敬了他一杯酒，皮埃尔礼貌地说了声谢谢。我仔细看了看他那双眼睛，灰蓝色的眼睛，让人看上去慈祥、深邃并且富于智慧。我低头喝了一口咖啡，有些拘谨地坐在那里，一时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一阵风吹过来，大街上回荡着沁人肺腑的香味。我深深吸了口气，人行道上不时有婀娜多姿的女郎走过，她们着一袭黑色、灰色或驼色的窄身长裙，裹着一双若隐若现的修长秀腿，优雅地走着，显示出独特的修养和气质。

我看看表，已是子夜了。

皮埃尔关切地说：“早点休息吧。”付账之后，我们起身钻进车子，向市郊急驰而去。

车子终于在郊外一栋木质结构的三层楼房前停下，白色的墙壁映衬着红色的屋顶，四周是百叶玻璃窗，房前屋后，是一块绿色的草坪花园，花园里面栽植着一排排修理得很整齐的“柏鲁”树，就像一棵棵雨后张开的蘑菇，还有椰子树、火焰树、面包果树，青翠欲滴，构成一幅美丽淡雅的田园风景。

皮埃尔把车子开进车库，说：“到了，喜欢这里的环境吗？”

“非常喜欢，像一幅画。”我说。下车后，皮埃尔拎着我的皮箱在前面走着，我紧走了几步，跟上他。这时，我看一个丰姿绰约的女人站在白色的栅栏旁，她穿着一套黑色的套装，她的神情似沉醉在一种破碎的往事之中，仿佛在等待一个人，为此她望眼欲穿。

我和皮埃尔站住，他把目光转向我，介绍说：“这是我爱人，



这幅画一下子触动了我对往昔模特生涯的回忆。

和你一样，也是来自东方的美人。”

她走过来，向我伸出手，说：“很高兴见到你，我一直等你来。”

三人在客厅里坐着，闲聊了一会儿，皮埃尔上楼休息了，我和童志的姐姐并肩坐在沙发上。这时，我下意识地打量了一下房子，壁上挂着的一幅摄影照片引起了我的注意，这是前苏联著名人体摄影模特儿维塔林娜的照片，维塔林娜赤裸着全身站在海水中，形体洁净、优美，飘逸的长发与脚下滚动的海水相呼应，阳光斜射在她柔美的面庞上，体现出一种恬静、宁和的气氛。

这幅画一下子触动了我对往昔模特生涯的零零碎碎的回忆，我感到自己身上所有的毛细孔都在此刻张开，我并不想收藏它们呀！

但我无法阻挡它们，它们是一群活着的生物，穿过无数沉寂的星空，渐渐地抵达我的脑海，我曾经以一种拒绝的姿态来抗逆，以一种逃离的姿势来阻挡它们的到来，但都无济于事。

我转移视线，不再看那张照片，我凝视着童志的姐姐，在经过短暂的彼此询问，诸如职业、生活习惯、环境适应之类的话题以后，她便告诉我，她离开中国七年了，也是学画画的，七年前来法国留学，后来邂逅了皮埃尔。皮埃尔坦率地告诉她，他离过婚，有个在里昂第一大学读书的儿子，可就是皮埃尔的坦率和真诚吸引了她，她留了下来，帮他经营画廊。说完，她浅浅一笑，我喝了一口牛奶红茶，默然了一小会儿，终于按捺不住地提到童志。她微闭眼帘，一滴清泪从她那逸丽的脸上掉下来，她低声说：“他不在了。”

“他……他怎么啦？”我惊骇得瞪大了眼睛，目不转睛地望着她。

她的眼眶已漫满热泪。

“他死了。”她又低声说。

我忽然感到手心发凉，宇宙在倒塌旋转。

接下来我眼前一黑，便什么也看不见听不见了，向木板瘫倒下去。

恍惚中，只有童志的身影如一道耀眼的光芒，照亮了我的往事……

• 1 •

我的家在湖南省的一个小县城里，城里有一条河，叫武水河，临近河的那条街就叫河街。河街的房子格局都很一致，全都是又长又窄的木质或泥砖房子，天井是每家都有的，或大或小，高高在人

字形的瓦檐上洞开，这使整幢房子像有了眼睛似的明亮起来。我和父母、姐姐就住在这条靠近河的河街上，我的童年和少年就在这里长大，它是我所有故事的发源地。

我是在一个冬夜子时出生的，我悄悄脱离了母亲阵痛的子宫，啼哭着宣告了一个生命的降临。

稍懂事起，我就听母亲说，这里盛产美女，还有龙须草（一种植物，可用来编织席子，质地柔软）。我好奇地问母亲，为什么盛产美女？母亲说，是因为武水河的缘故，这条河的水又清又亮，水质和其他河不一样，所以喝了人就会美，皮肤特白。

那时，我虔诚地笃信了母亲的话，我对这条河充满了神秘与美的遐想，那是一个像光圈一样彩色的梦，各种颜色一道一道地从无限远的地方进入我的梦中。我常常不由自主地倚在栏杆上，出神地望着平静、清澈的河水，感觉它们朝我滚滚涌来，河水的波纹厚实多变，闪耀着难以言说的光芒。每当这个时候，一个冰清玉洁的女子便从水中浮游出来，犹如风华绝代的月宫嫦娥，不一会儿，这个女子就变成了我。

前些天，姐姐带我去邻居杜忠家玩，在我眼里，杜忠是很有出息的人，会画画，他长得结实、高大，皮肤黝黑，一双眼睛细长细长的，显得很机灵。

那时候我大概是八九岁左右吧，常和我吵吵嚷嚷，又喜欢和我嬉闹的姐姐离开了家乡，去了北京一所高等学校，山沟沟里出凤凰，姐姐在那个秋天终于飞到了她朝思暮想的学府。那天，我跟在父母亲后面，若无其事地送走姐姐后，便又去了河边，县城里实在没有什么好玩的，唯一的乐趣就是和邻居家的孩子去河边打水漂，打噼啪筒，折纸飞机玩了。

只有下雨天，我才不会去河边玩。如果连续下几天暴雨，河水一涨涨到桥面，整座桥一下不见了，这种时候，居民或者把东西搬到阁楼上，或者到亲戚家躲一躲，大水虽然涨得快，退得也快，一

夜之间就下去了。大水过后一切照旧，房子仍然能住，只是河水浊黄，喝不到河水，只好去附近单位挑自来水或挑井水。

我非常怕发大水，一发大水就喝不到河水了。我因此担心皮肤不会再白，有一段时间，我还经常用牙膏洗脸，书上说的，我就照着做了。

有一天下午，我照例来到河边，远远看见杜忠坐在石板上画着什么，我好奇地走过去。

“杜忠哥！”我甜甜地叫了一声，他回过头来，“丫头，下课了呀！”

“嗯，我想听你讲破案的故事，好不好？”我乞求地望着他。

他停下笔，笑嘻嘻地侧着头说：“那你再叫我一声哥哥，我就给你讲故事。”

我于是又叫他一声。“大声点。”他依然笑嘻嘻地说。我停了停，然后扯着嗓子，放开喉咙喊：“大声点！”

他哈哈大笑起来，我狠狠瞪了他一眼，嘟着嘴转身就走。

“丫头，你不听哥哥讲故事啦？”他忙在后面叫住我。我转嗔为喜，又返回。

“喏，今天的故事不好听，哥哥画只鸭子给你，好不好，它还会飞哩。”说完，他指了指在河面上戏水的鸭子说，“画那只最漂亮的。”

我点点头。不一会儿，一只活泼可爱的鸭子就画好了。

“给我，给我！”我叫嚷着。

“好好，给你。”他摸摸我留着刘海的短头发。

我说，我很喜欢它，我想要只活的鸭子，然后自己画它。

杜忠说，它不会让你画的，它会气得跑掉。

我不信。

几天后，杜忠果然弄来一只小鸭子，那只鸭子肥硕可爱，杜忠

在它身上涂满了红红绿绿的颜色，漂亮极了，我用砖头给它做了个小巢，并给它放进清水和饭粒。

母亲对我说，你把它关起来，它会闷死的，它要玩伴儿。

过了两天，小鸭子果然死了，我难过了好几天，我把杜忠画的那只小鸭子郑重其事地贴在我的房间里，然后一遍又一遍地临摹。

这天中午放学回来，我兴致勃勃地去了杜忠家，快到他家门口的时候，天空忽然变了脸，不一会儿就下起了雨，那雨像婴儿的眼泪，哭个不停。我冲进杜忠家里，朝里屋喊道：“下大雨了，我躲雨来啦！”

杜忠的父母忙迎出来，“哟，是丫头啊，又来我家玩啦？”

杜忠母亲的神态好得使我感觉她在极力讨好我，因为她家没有女儿。

我忙说，我是来交作业的。不等他们愣过神来，我马上补充道，我画了只鸭子，想给杜忠哥哥看看。

他父亲接过话说，杜忠还没有下班呢，你等等他吧。

我们三人坐在竹椅上，他母亲不停地问这问那，我把头扭向墙壁，出神地看着墙上的一幅山水画，一会儿，我说：“这是杜忠哥画的吗？”

“是呀！他还想考美术学院哩。”他母亲说。

我一时不解，“他有工作，怎么还要考学校？”

“你小孩子，不懂的，等你长大了，你就会知道了。”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当时，杜忠约二十一二岁吧，在过去相当长的岁月里，我一直视他为我的哥哥，我对于他的亲密之情完全来自于童年的记忆，那时，我感觉他好了不起啊！在我心里，我几乎完全把他当我的亲哥哥一样看待，直到后来，当他用那双细长的眼睛望着我的时候，那种眼神，让我既感到陌生，又感到害怕。

那天中午，我在杜忠家坐了一会儿就走了，我想象他坐在木板



凳上，一边看我画的鸭子，一边惊奇地张大了嘴巴，“咦，这丫头，画得还有点像。”想到这里，我忍不住偷偷笑了。

我背着小书包，冒雨跑回了家里。

父亲沉着脸说：“哪里去了？这么野，吃饭都要等。”我不吭声，也不敢看他，父亲总是一副威严的样子，这使我有些惧怕他。我走到桌子边，端着饭碗，然后又走到屋外的空坪上，父亲显然生气了，他的怒吼像雷声一样滚过来，我听到父亲吼声的时候，天空的雨忽然停住了，大概是父亲的吼声把它吓住了吧。

我既惊惧又恼怒地用余光瞥了父亲一眼，母亲终于被父亲的粗暴激怒了。

她怒气冲天地骂了我父亲一句，父亲不吭声了，在我眼里，父亲一向很疼爱母亲，譬如吃方面，还有干活方面，父亲总是很心疼母亲，但他心疼母亲的那种方式却使我非常不喜欢，他的喜欢总是强制性的，说话大声大气，好像总在骂人似的，有时母亲自己舍不得吃，留给我们姐妹俩吃的时候，父亲总是不大高兴地蹙起眉头，一边埋怨母亲太宠我们，一边又大声呵斥我们不懂事。

母亲年轻时长得很漂亮，父亲一眼便喜欢上了她，这是外婆告诉我的。这时，我一边往嘴里扒着饭，一边默默分析父亲为什么心疼母亲的原因。

我低着头扒完最后一口饭，努力分散并转移自己的思路，但这一次，我没能成功，我始终没有从委屈的情绪里挣脱出来。我心里有一种心酸的感觉，但我非常不希望他们看到我的眼泪，这时，我一边流泪，一边在心里想，等我有工作了，挣了钱，你就不会骂我了。直到后来我长大成人，父亲便再也没有骂过我，他那种风风火火、暴躁易怒的性格仿佛被岁月冲刷得干干净净，每次回到故乡，父亲依然是那样忙忙碌碌地干着活，依然那样地疼母亲。而父亲对我，都总是怀着一分愧疚之情，他几次问我恨不恨他，他的不讲道

理，他的粗暴。我说，恨过，不过我意志不坚强，谁要你是我的父亲哩。

• 2 •

夏天光着胳膊，懒洋洋地过去了。

星期日的早晨，我早早起了床，我从枕头下翻出牛皮纸信封，把崭新的票子一张一张数来数去，这些钱是我在暑假期间在建筑工地做小工得来的。

母亲在楼房里忙着，抹抹这，又擦擦那，父亲的大嗓门又吼开了，“你就不会休息一下吗？”

母亲不做声，只顾忙自己的，这时，我把钱全部交给母亲。

母亲说，这钱留着给你交学费吧。

我说，寒假了我就去糖果厂做临时工。

母亲说，你太小，人家不会收童工的，母亲不打算和我说什么的神情，使我明白，她在生着父亲的气。

我觉得无趣，忙从房间里退出来。

我从河边摇摇晃晃地挑了两担水回来，便又跑到河边玩去了。河边的长形石块上蹲满了洗菜、洗衣服的人，放眼望去，有两条大水牛在河中心悠闲地戏水。

这时，我又看到了杜忠，他在画那两条水牛。我悄悄走到他后面，然后大喊一声，他吓了一跳，“鬼丫头，看我不收拾你。”

我拔腿就跑了，我全神贯注地沉醉在刚才那富于玩笑意味的细枝末节之中，想着他那惊慌失措的表情，不由得站住哈哈笑起来。我不敢再去惹杜忠，于是又走回家里。

母亲说带我去走亲戚。我忙问，去哪儿。母亲说，去表姐家。



我说去表姐家干什么，母亲停了一会儿，坐到床沿上来，并把手扶在我的瘦脊背上，母亲不再说什么，只说带我去玩玩。我重新换了一件半新的花衬衣，心里有点兴奋。

表姐家在柳家巷，离我家不远。

表姐正在房间里摆弄她的布娃娃，我进来的时候，注意到她那双丹凤眼不易察觉地一亮，她放下手里的布娃娃，忙拉着我的手，让我看她亲手扎的布娃娃，但布娃娃的腿怎么也站不住，一会儿就塌下去了，表姐似乎不甘心失败，忙找了几根铁丝装进去加固，这下总算站得住了。我惊叹不已，看着神气活现的布娃娃，真不敢相信是表姐做的。

表姐比我大两岁，个头比我高一点儿，表姐扎完布娃娃后，像老师那样指着说，这是小眼睛，这是长辫子。接着，表姐又拿来一个小扁盒，外面包了一层又一层的纸，打开后，里面装的是花花绿绿的颜料。我急切地等待她如何用颜色，表姐拿了一只干净的小碟，拿出毛笔，舀了一杯水，把教科书上的黑白画涂上颜色。第一张是西瓜，她在原先西瓜上断断续续的线上涂上绿油油的颜色，顿时西瓜大放光彩，惊得我张着嘴，画切开的西瓜时，涂上鲜红的瓜瓤，红得那么鲜艳，那么诱人。“表姐真是了不起！”

接下来，我们翻开第二张、第三张，第三张是小鸭子，我抢过表姐手里的笔，并用心描绘起来，然后又在鸭子屁股后面画了一个鸭蛋。表姐大加赞扬，我很得意，表姐问我谁教我画的，我说是杜忠，表姐问杜忠是谁，我说是我的邻居，一个好漂亮的男孩，他会画很多很多画。

表姐的脸上露出兴奋的神情，她说，哪天你带我去看他画画，我们两人说好时间后，便高兴地约了一帮小朋友玩捉山羊的游戏去了。

直到天快黑时，我才和母亲从表姐家出来。这天傍晚，我照例和邻居的孩子去杜忠家，我们拿着小木凳，

齐齐坐在他家门口等他讲故事。这时，从里屋走出一个模样很清秀的女孩，我闻到了一股花露水的味道，女孩在门口站定，和杜忠告辞。我瞥了这个女孩一眼，女孩弯下腰来，轻轻拧了一下我的脸，然后神秘兮兮地笑，那花露水味很浓，还夹杂着香烟的味道，我有些生气地沉着脸，把头扭向一边。

隔了一会儿，杜忠从里屋走出来，女孩转向他说，这个小美人挺有性格的，杜忠对我笑笑，然后又让我叫他哥哥，我不吭声，只是用眼睛盯着他。我清楚地记得我的高度刚好到他的胳膊肘处，因为我当时不停地与他比较高度，我用眼睛盯着他然后又催他快点讲故事，我几乎是用命令的口气和他说话的。

后来，我又见过那女孩几次，我不明白为什么那女孩总是和杜忠一副亲亲热热的样子。

以后一些道理，当然是我以后慢慢懂事后才领悟的。

就在那天傍晚，杜忠没有和我们讲故事就和那女孩一同走了。为此，我难过了一个晚上。

当时，我并不懂得什么叫爱情，也不知道爱情为何物，一个才十来岁的女孩子，当她的愿望得不到满足时，她会多么地伤心。此后，有几次碰到杜忠，我都不理他，并且恨恨地往地上吐口水，然后又像做贼一样飞快地逃走，心怦怦地跳个不停，总觉得他宽大的身架转眼间就会变成画皮中的厉鬼一样，影子般地蹿到我面前，把我撕成粉碎。

我突然有些害怕见他，也不再缠着他讲故事了。

直到表姐来，我才怯怯地和表姐去了他家，表姐像只麻雀一样，围着杜忠叽叽喳喳说着话，我为了避免自己作为一个“陌生人”或者说“局外人”的尴尬，便顺手拿了本小人书看起来。

我偶然一抬头，发现表姐的目光正看着杜忠，我赶快把头埋下，专注于那本小人书。

这时，我听到表姐说：“杜忠哥，帮我画一张像，好不好。”